

何君堯發起聯署 要求港大革除「佔中黑手」教職

三萬簽名促炒戴妖



何君堯發起網上聯署，促請港大辭退戴耀廷。

fb截圖



你想香港動亂嗎？
你想學生被誤導犯罪嗎？
你同意法律學者帶頭叫人犯法嗎？
請支持聯署要求港大革除戴耀廷！

姓 名：

界 別：

認證碼：

截至昨晚 11 時已有 30,534 個簽名促港大「除妖」。

fb截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高等法院上訴庭在對「雙學三丑」黃之鋒、羅冠聰及周永康衝擊政總東翼前地一案的判詞中，提到近年社會瀰漫歪風，有「有識之士」鼓吹「違法達義」，矛頭直指「佔中三丑」之首、香港大學法律學院副教授戴耀廷（戴妖）。香港律師會前會長、立法會議員何君堯發起網上聯署（<http://sign.hknt.hk>），促請港大辭退戴耀廷，截至昨晚11時收到超過3萬個簽名。何君堯批評戴耀廷以法律之名行違法之實，不宜繼續執教鞭誤人子弟，又不滿港大在違法「佔領」行動3年後仍對歪風坐視不理，希望市民「集氣」要求港大革除戴耀廷。他又指，如果港大對民意置之不理，會考慮提出司法覆核。

何君堯繼去信作為港大校監的特首林鄭月娥及港大校務委員會主席李國章後，前日黃昏又發起網上聯署，要求校方辭退戴耀廷。聯署以「促港大辭退「歪論邪說」的戴耀廷」為主題，網頁中反問市民「你想香港動亂嗎？」、「你想學生被誤導犯罪嗎？」、「你同意法律學者帶頭叫人犯法嗎？」，呼籲市民支持。

法律教育界數千人簽名 聯署要求市民填上姓名，申報來自

法律界、教育界或其他界別，並輸入網頁顯示的驗證碼，以免被「灌水」程式影響公正性。至昨日早上11時，簽名人數已突破一萬人。截至昨晚11時就收到30,534個簽名，包括1,826名法律界人士及1,627名教育界人士。

何君堯前晚深夜在facebook做直播時，呼籲市民參與聯署，攜手克服不利環境，「尤其是有些人妖言惑眾，散播輸打贏要的言論，詆譭我們的法治精神，對我們上訴庭及司法制度妄加毫無根據的批評」，目標是籌集到超過4萬人參與聯署。

執教法律 行為抵觸教職

他批評戴耀廷是罪魁禍首，身為法律副教授，卻以法律之名行違法之實，行為抵觸其教席，不適宜繼續執教鞭，「因為他的思維混亂，邏輯不通，所謂的違背基本法律理念。」

他又指戴因策劃「佔領」行動而被控妨擾罪，最起码要停職至審訊完畢，「兩條路（辭退或停職）都可以走，但更負責任、更能向香港市民交代的做法，就是辭退他，不用等到他被判有罪才下決定。」

煽「佔」拖3年未處理

何君堯認為，港大受公帑資助，所作的決定要向公眾人士交代，更要高效、快捷處理，「事隔3年，港大好像完全坐視不理，未有採取任何相關行動，去糾正3年來種種不正常的現象。現在做已慢了幾拍，不過遲來的春天好過不來的春天，有做好過不做，港大不要再耽誤了。」

他指，如果港大校方在開課前仍然置之不理，容許戴耀廷繼續誤人子弟，會考慮採取法律行動，包括就校方的程序不公提出司法覆核。

各界疾呼港大速「除害」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歐陽文倩）以所謂「法律學者」作擋箭牌的戴耀廷（戴妖）鼓動年輕人透過犯法行為去「表達意見」，亦有越來越多年輕人因此要負上刑責。香港各界市民昨日亦透過網上聯署對鼓吹如此歪風者表示憤怒。多名政界和教育界人士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指，戴耀廷的所作所為，已反證他沒有資格再執教鞭，為免誤人子弟，港大應立即將戴耀廷辭退，以維護大學的學術地位。

葉國謙：教法律者教人違法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行政會議成員葉國謙指出，違法「佔領」行動所引起的後遺症大家有目共睹，市民對聯署反應熱烈亦是預計之中，而每一個簽名，都是發自市民的心聲及訴求。他並說，戴耀廷非任教其他科目，而正正是法律系，一名「但求脫罪，刻意歪曲法律，滿口歪論，蒙騙世人」的所謂學者，沒有資格再執教鞭，而大學本身亦不應視若無睹，盲目包庇該名黑手。

楊耀忠：捍衛校譽切莫包庇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教聯會名譽會長楊耀忠表示，支持何君堯發起網上聯署要求港大辭退戴耀廷，因為戴耀廷作為一名所謂「法律學者」，卻不務正業，在「知法犯法」情況下，自編自導一場大規模的違法「佔領」行動，破壞香港社會秩序之餘，還借機踐踏執法及司法人員的尊嚴，其所作所為早已不適合再執教鞭，為了港大的聲譽、學術地位等，校方不應繼續包庇，否則會令社會擔憂有更多年輕學子將遭到荼毒。

周浩鼎：撥亂反正盡快辭退

民建聯副主席、立法會議員周浩鼎強調，戴耀廷常高舉「法律學者」的擋箭牌，不斷鼓吹及煽動年輕人違法，其操守已不再適合擔任教職。周浩鼎強調，今次聯署的情況相當特別，聯署的主調，就是要撥亂反正，校方盡快將戴辭退，不能再包庇此人，非去更改大學課程內容，不存在干預學術自由的問題，外界亦不能被反對派為戴耀廷作出的辯護理由誤導。

張民炳：妖言惑眾毒害青年

香港教育政策關注社主席張民炳表示，有關聯署舉行了不足一日，已有數以萬計的市民簽名支持，當中更不乏法律界和教育界人士，可見社會各界對這名所謂學者言行有強烈反應。他又指出，隨著「雙學三丑」因為這種「違法達義」的行為被判入獄，鼓吹有關歪理謬論的人亦要擔負責任。港大作為政府資助的公營大學，不能當作沒有此事，忽視市民的憂慮，應着手去處理。

張民炳又表示，向來社會對教師的失德行為都非常關注，「因為教師教無數學生，其言行、學養會對年輕人有直接及重大的影響，更何況鼓吹群眾去做違法行為，這對學生會有負面影響。」他坦言，自己作為港大校友，亦不希望香港歷史最長久的法律學院，會變成鼓吹違法的地方，影響一眾年輕學子。

馬斐森稱師生違規按程序處理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周子優）近年個別大學生的無理暴力衝擊行為備受社會批評，香港大學更被視為違法學者、學生的溫床。港大校長馬斐森昨日回應表示，近日收到數封關於要求大學辭退法律系副教授戴耀廷的信件，雖然大學無權干預教師在課堂外的行為，但若有學生或教職員違反大學的規定，校方會按既定程序處理。他並在開學禮上向一眾新生表示，大學視學生為成年人，能獨立思考、作艱難的決定，並可以在錯誤中學習及成長。大家在錯誤中學習及成長，大家要對個人的行為負責任，亦有責任回應香港人對港大的信任。

將於明年初離任的馬斐森昨日最

後一次主持開學禮。他致辭時引述數據指，98.5%港大生能順利畢業，但這不代表學生就可以鬆懈，強調大學視學生為成年人，能獨立思考、作艱難的決定，並可以在錯誤中學習及成長。他又指，公眾及政治人物等對港大近年發生的事件很感興趣，反映港大的重要性。他認為為每一名學生都代表港大，強調學生有責任回應香港人對港大的信任，作出符合公眾期望的事。

學生要對自己行為負責

被問及立法會議員何君堯去信要求港大辭退法律系副教授戴耀廷，馬斐森確認近日收到數封相關信件，在數年前更收到數以百計的類似信件，但他並不完全同意信內要求。他續指，大學無權干預教師在教室外的行為，社會人士亦可自由表達意見，但若有學生或教職員違反大學的規定，校方會按既定程序處理。

問及對港大舊生周永康被改判監禁的看法時，馬斐森指會尊重法庭的判決，但他不是法律專家，無意評論刑期。他又指，明白學生的動機及對社會未來的關注，但這並非違法者逃過法律後果的理由，重申學生要為自己的行為承擔責任，港大亦會盡力為有需要的師生提供協助。



馬斐森昨日指出，學生要對自己行為負責。

網議政事

網民鬧爆「戴妖」

Linda Kot：戴妖造（作）亂4年多真是遺憾！我們香港市民不要再繼續遺憾下去！堅持港大校委會要開除胡說八道的法律（副）教授戴耀廷！以免為禍後代，後患無窮！

Jacky Chan：呢個戴耀廷最近發表嘅言論實在令人氣憤，滿口歪理，畀呢種人繼續教學，係教育界嘅不幸！

Wendy Tang：大家齊心便事成！一齊合力踢走戴耀廷呢隻魔鬼！但無資格睇大學執教鞭，要辭退他免青少年被他思想毒害！

Keung Chun Chui：戴生所做的事情，到底是公義，還是政治？如果是政治，就要預對手窮凶猛打，就算是秋後算賬都要有心理準備。如果是公義，又是什麼公義呢？爭取「公民提名」就是公義，爭取不到，就霸路衝擊便是公義。說到底就是不敢面對議會政治，不敢面對法庭判決。呢類街頭公義，又是否大部分香港人接受呢？

Tse Wing Ka：講咗好多次，如果係咁公義嘅，佢同「泛民」班子女點解一個都唔覺佢哋出現過（喺）「佔中」、捉磚？

Po Ka Wan：正一契弟，猛咁煽動人家啲子女出嚟搞嘢，自己啲子女就收埋。

Eric Au：「黑金」亂港，「唯發達易」，非炒不可！

Chi Shing：港大一日唔炒戴狗，政府一日都唔好再資助港大。

Ho Sun Chan：還我乾淨大學校園，呢幾年真係唔想同人講自己係HKU舊生，not proud of myself（不因此而自豪）。

Moss Kwok：一同炒晒「黃絲」教棍，鍾庭耀、陳文敏、戴耀廷、張達明，呢班大毒瘤集團。

資料來源：facebook 留言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特稿

鼓吹「違法達義」 淡化違法後果

2013年1月16日，戴耀廷（戴妖）在報章撰寫《公民抗命的最大殺傷力武器》，首次提出以「公民抗命」方式爭取民主，鼓吹「由示威者違法地長期佔領中環要道」，並直言「公民抗命」屬違法行為，參與者必須承擔罪責，在行動結束後應自行向執法部門自首。兩個月後，「佔中三丑」發表「信念書」，戴耀廷更畫公仔畫出腸：「簡單嚟講，我哋係博拉。」

曾稱犯法者多數罰款了事

雖然違法，但身為法律學者的戴耀廷，在煽動他人參與時，不惜搬弄法律淡化影響。2013年5月，他向社福界硬銷時，就稱過去觸犯公安條例者，多數只被判罰1,500元，而根據罪犯自新條例，3年後就可以取消犯案記錄，「千五蚊一餐飯就無咩啦，再加理有洗底條例，3年後又係一條好漢。呢個係低投資

高回報，係香港爭取民主好着數㗎。」不過，他本人被控的是串謀作出公眾妨擾罪，如經普通法起訴罪成，最高可被判監7年。

法官痛斥煽動違法「歪風」

在「雙學三丑」黃之鋒、羅冠聰及周永康衝擊政總東翼前地一案的判詞中，上訴庭副庭長楊振權就力斥其非，指香港社會近年瀰漫一股歪風，包括一些「有識之士」鼓吹「違法達義」的口號、鼓勵他人犯

法，「該等人士公然蔑視法律，不但拒絕承認其違法行為有錯，更視之為光榮及值得感到自豪的行為。該些傲慢和自以為是的想法，不幸對部分年輕人造成影響，導致他們在集會、遊行或示威行動時隨意作出破壞公共秩序及公眾安寧的行為。」

不過，戴耀廷日前撰文死撐，聲稱「違法達義」並非由他發明，而是別人引用他的理論時，將「公民抗命」和「以法達義」結合起來。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